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汇总2008年度宁海街道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我街道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条例》的各项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加强领导,明确人员和责任

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街道办事处成立由主任任组长,党委副书记和宣传委员为副组长,财政所、信访办、经管站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安排1人作为日常公开工作专职管理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登记、信息查阅、反馈以及乡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的录入、更新、撤消等,各分管线、办公室根据职责分工负责提供有关公开信息。

二、制定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

结合街道实际,制定了宁海街道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多项制度,同时,制定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等具体工作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

三、积极参加组织《条例》学习和业务培训

《条例》颁布后,分管领导和具体操作员多次学习有关《条例》内容以及政府信息公开操作。确保操作人员掌握政府信息

公开网站的操作步骤。另外，结合例会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学习了《条例》，提高了大家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认识以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注意事项，从而更好地推进政务信息公开。

四、积极拓宽政府信息发布渠道

一是在党政办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在门口悬挂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牌匾，在办公桌上放置了受理牌，在墙上粘贴了政府信息公开机构人员和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图。建立了专门的工作台账。可以为群众、组织等提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服务。

二是发文时都要求注明公开方式，在发文稿上要注明“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或“免于公开”，并根据公开标注进行发文。三是利用街道村两级便民中心公开栏及时公开政府相关信息，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近年来，我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得到了有力推进，但与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主动公开的信息还不够丰富，公开的途径还不够多样化；二是依申请公开的程序还需进一步细化和规范化；三是信息公开的审查机制需进一步严格。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一是广泛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积极主动公开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以及与老百姓关心的具体行政

行为，继续推行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重大决定草案、规范性文件草案向社会征求意见的公开工作。

二是促进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多样化。今后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建设，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网络化水平，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进一步拓宽公开信息的途径、方式。

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发布、工作流程、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四是严格规范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凡须公开的信息都要严格按审查机制进行审查，经分管领导确认无涉密信息后，方能对外发布。